

上海海事法院2017年度单位预算

目录

主要职能	1
机构设置	2
预算编制说明	3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4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5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6
2017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9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10
2017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11
相关情况说明	12

上海海事法院主要职能

上海海事法院是管辖江苏及上海沿海海域和长江水道浏河口以下通海水域的海事、海商一审案件的法院，主要职能是受理海事侵权、海商合同、海洋及通海可航水域开发利用与环境保护、海事行政、特别程序和海事执行等案件。

上海海事法院机构设置

上海海事法院设14个内设机构，包括：立案庭、海事庭、海商庭、执行局、连云港派出法庭、洋山深水港派出法庭、洋口港派出法庭、自贸区法庭、办公室、政治部、研究室、审管办、监察室和法警支队。

上海海事法院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上海海事法院预算支出总额为79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93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93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678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和人民法院对海事、海商、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及案件执行活动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28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16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70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海事法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9,335,8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67,819,398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9,335,8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1,598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28,964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7,035,84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79,335,800	支出总计	79,335,800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海事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819,398	67,819,398			
204	05		法院	67,819,398	67,819,398			
204	05	01	行政运行	43,778,076	43,778,076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66,422	14,866,422			
204	05	04	案件审判	8,314,900	8,314,900			
204	05	06	“两庭”建设	860,000	8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1,598	2,851,59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1,598	2,851,59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3,772	83,7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1,948	2,631,9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878	119,87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000	16,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28,964	1,628,96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4,964	1,574,96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4,964	1,574,964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00	54,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00	5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5,840	7,035,8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5,840	7,035,8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31,840	2,331,84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704,000	4,704,000			
合计				79,335,800	79,335,800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海事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819,398	43,778,076	24,041,322
204	05		法院	67,819,398	43,778,076	24,041,322
204	05	01	行政运行	43,778,076	43,778,076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66,422		14,866,422
204	05	04	案件审判	8,314,900		8,314,900
204	05	06	“两庭”建设	860,000		8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1,598	2,715,720	135,8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1,598	2,715,720	135,87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3,772	83,7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1,948	2,631,9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878		119,87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000		16,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28,964	1,574,964	54,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4,964	1,574,96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4,964	1,574,964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00		54,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00		5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5,840	7,035,8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5,840	7,035,8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31,840	2,331,84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704,000	4,704,000	
合计				79,335,800	55,104,600	24,231,200

2017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海事法院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9,335,800	一、公共安全支出	67,819,398	67,819,398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1,598	2,851,598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28,964	1,628,964	
		四、住房保障支出	7,035,840	7,035,840	
收入总计	79,335,800	支出总计	79,335,800	79,335,800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海事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819,398	43,778,076	24,041,322
204	05		法院	67,819,398	43,778,076	24,041,322
204	05	01	行政运行	43,778,076	43,778,076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66,422		14,866,422
204	05	04	案件审判	8,314,900		8,314,900
204	05	06	“两庭”建设	860,000		8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1,598	2,715,720	135,8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1,598	2,715,720	135,878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3,772	83,7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31,948	2,631,94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878		119,87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6,000		16,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28,964	1,574,964	54,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4,964	1,574,96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4,964	1,574,964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00		54,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000		5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5,840	7,035,84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5,840	7,035,84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31,840	2,331,84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704,000	4,704,000	
合计				79,335,800	55,104,600	24,231,200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海事法院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海事法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739,022	32,739,022	
301	01	基本工资	4,867,128	4,867,128	
301	02	津贴补贴	22,953,588	22,953,588	
301	03	奖金	325,474	325,474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64,884	1,864,88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31,948	2,631,94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000	96,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22,888		15,022,888
302	01	办公费	500,000		500,000
302	05	水费	200,000		200,000
302	06	电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696,761		5,696,761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39,257		239,257
302	13	维修（护）费	400,000		400,000
302	14	租赁费	2,279,185		2,279,185
302	15	会议费	13,858		13,858
302	16	培训费	18,221		18,221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24,662		124,662
302	28	工会经费	646,361		646,361
302	29	福利费	435,600		435,6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5,000		1,01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5,020		1,215,0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963		238,9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19,612	7,119,612	
303	01	离休费	36,972	36,972	
303	02	退休费	46,800	46,8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2,331,840	2,331,840	
303	13	购房补贴	4,704,000	4,704,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23,078		223,078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23,078		223,078
合计			55,104,600	39,858,634	15,245,966

2017年上海海事法院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57.8	23.9	12.5	121.4	19.9	101.5	1,524.60

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

上海海事法院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57.8万元，包括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16年预算减少4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23.9万元，主要安排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与2016年预算持平。

公务接待费预算12.5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与2016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121.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9.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01.5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2016年预算减少49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核减车辆后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上海海事法院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24.60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350.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64.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44.53万元。

2017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222.17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304.86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7个，涉及预算金额2423.12万元。